

潜山市开展“治乱象育新风树品牌”活动

全力提升交通管理服务品质

为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在交通管理中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，潜山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坚持“三个我在岗”着力提升交通管理服务品质、优化通行秩序、规范交警形象。

以“安全我在岗”的担当守护平安。坚持安全就是最大的民生，牢固树立为民情怀，以创建激励全警强化担当作为，全力保障群众安全、维护公平正义。排危除患在路上。结合事故预防工作，细致梳理让群众真切感受到交警守护就在身边。执法宣传在路上。紧盯“酒驾醉驾”“三超一疲劳”“一盔一带”“三四轮电动车非法载客”“机动车违停”等重点违法，组织开展集中整治、矩

阵曝光，让群众时刻感受到安全监管就在身边。

以“畅行我在岗”的坚守护航出行。坚持畅行就是最直接的民生，以文明交通管理振奋全警忠诚奉献精神，在重要节假日期间，广大民辅警坚守岗位、护航出行。拥堵节点有警在。面对节假日期间交通流量高的实际情况，加之近期强降雨恶劣天气挑战，全体民警辅警紧盯国省道路、快速通道、城区主次干道拥堵节点，牢牢钉在交通管制、疏堵保畅、应急抢险第一线。停车引导有警在。站在群众立场考虑实际需求，紧盯群众停车需求，把群众事放在心上，充分考虑群众在路途中遇

到的急难愁盼问题，遇到群众求助，第一时间回应。

以“温暖我在岗”的服务情暖心田。坚持温暖就是最质感的民生，以文明交通管理工作增强全警规范主动意识，做到执勤之时抓规范、急难之时显身手，让交通管理更有温度、群众心田更加温暖。窗口服务抓规范。窗口服务是公安交管部门与群众之间的纽带，始终坚持“服务零距离，满意在窗口”的工作理念，狠抓便民利民措施落实，用心用情解决群众困难，优质高效办理业务，全力打造规范、高效、满意的交管服务窗口。

通讯员 陈尚平 安畅

望江开展“最后一课”
确保交通安全不放假

2024年暑假已经开始，为切实提高少年儿童交通安全意识，增强“知危险，会避险”的应变能力，望江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组织警力，深入全县各中小学校开展以“快乐过暑假，安全不放假”为主题的假前“最后一课”。

课中，交警采用寓教于乐的授课方式，通过面对面讲解、互动问答、情景模拟和现场体验等形式，从交通安全、防溺水、防触电、防不法侵害等方面，有针对性地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。结合学生暑假期间活动规律和特点，通过现场播放涉及在校学生的交通事故和溺水事故等案例，深入浅出地讲解了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、交通安全常识和事故预防知识，引导学生假期出行，不乘坐超员、超载车辆，过马路做到“一停二看三通过”，乘坐私家车使用安全带，乘坐摩托车、电动车佩戴安全头盔，警惕大货车转弯盲区，不在公路边玩耍、做游戏等。

课上，民警还倡导学生将学到的安全知识带回去和家人分享，通过“小手拉大手”，积极主动提醒和监督家长们自觉遵守法律、法规，拒绝危险驾驶等，带动身边的人杜绝交通违法行为和文明驾驶陋习。

通讯员 胡红松 江强

树木倒地 交警迅速处置保畅通

近期连续阴雨天气，市区交警三大队组织警力加强巡逻管控，确保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畅通。

6月29日，S462线宜秀区杨桥镇大陡岭路段路旁的树木被风雨吹倒，横亘在道路中间，给车辆通行带

来了困扰和安全隐患。

交警在巡逻途中发现险情后，迅速设置警示标志，疏导过往车辆，会同辖区派出所警力通过锯条分解，手拽、肩扛等方式，把横亘在道路中间的大树迅速转移到道路

旁边，在道路两端疏导过往车辆，对驾驶人进行耐心解释，避免交通拥堵和事故发生。

30分钟后，倒地的树木被清理干净，道路恢复了畅通。

通讯员 金晶

◆安全提示

高速公路上如何避免二次事故？

高速公路发生交通事故，驾乘人员习惯性在事故后原地查看车况，或者未在故障车后方放置三角警示标志，这些错误的处置应对以及对危险隐患的忽视，都可能将事故当事人、其他车辆置于危险境地。尤其在雨下湿滑路面、光线较差的隧道内，加之车辆行驶速度较快，如果其他车辆未及时发现前方异常情况，极易导致二次事故，造成严重后果！那么如何有效防范二次事故呢？

一、开启危险报警闪光灯。发生交通事故后，驾驶人应立即开启

危险报警闪光灯，夜间还应开启示廓灯和后尾灯。

二、放置警告标志。高速公路上，要在来车方向150米外（夜间、雨雪雾等恶劣天气应加大到200米）放置三角警告牌以警示后方来车。放置警告牌时，驾驶人应在护栏外面向来车方向行走，以便观察后方来车情况。

三、撤离至安全地带。发生事故后，车辆仍然可以移动的，要在确保自身安全的前提下，采取拍照或标划事故现场位置等形式固定证据，将车辆移至不妨碍交通的地

方，人员撤离到路外安全地点并报警；如果车辆不能移动，所有驾乘人员应迅速撤离到安全地带，再拨打电话报警，千万不要在行车道内逗留或待在车内。

四、驾驶人应具备防御性驾驶理论和操作技能。在驾驶过程中注意前车情况，控制车速，与前车保持足够安全距离，同时通过后视镜观察行车环境，能够“预见”由其他驾驶人、行人、不良气候或路况而引发的危险，并能及时采取必要、合理、有效措施，不出现被动性的或者二次的交通事故。 交宣

超员危害大

莫让“侥幸”挤走安全

近日，一辆小型汽车经过沪武高速司空山收费站时，高速交警五大队执勤民警发现车内乘坐人员众多，对该车检查时发现该车核载人数为5人，实载人数为6人，超员1人。民警依法对该驾驶人处以罚款50元，驾驶证记3分的处罚。

同一地点，民警对另一辆小型汽车例行检查时，发现该车核载人数为5人，实载人数为6人，超员1人。民警依法对该驾驶人处以罚款20元，驾驶证记3分的处罚。

交警提醒：1、超员会导致车辆重心偏移，影响车辆行驶稳定性，增加事故风险；2、超员会使车内乘客密集拥挤，空气流通不良，一旦突发意外，人员疏散困难，增加伤亡风险；3、严禁乘坐超员车辆，严格遵守车载规定，确保乘车安全。

通讯员 程广昊